

县十八届人大四次

会议文件之 十七

湟源县 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8 年 10 月 12 日在湟源县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湟源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提请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县财税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省、市财税工作会议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忠实践行“两个绝对”，大力弘扬“敢为人先、实干善成”的小高陵精神，围绕县委“1131”总目标，统筹抓收入、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推绩效、强管理，圆满完成了 2017 年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7 年，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8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同口径增长 34%，增收 4,012 万元。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05,59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结果，全县总财力为 211,26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826 万元；中央补助收入 177,195 万元（其中：两税返还 4,27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91,712 万元，体制补助 861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40,907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3,466 万元，结算补助 29,541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436 万元）；调入稳定调节基金 603 万元，调入存量资金 15,182 万元，债券转贷资金收入 2,121 万元，上年结余 340 万元。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5,591 万元，安排稳定调节资金 2,79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121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结余 757 万元，全部结转为下年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515 万元，其中：当年完成收入 4,673 万元，上级专项基金补助收入 10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00 万元，上年结转 6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6,13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79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861.30 万元，上年结余

11,920.66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3,238.34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年末滚存结余 13,543.62 万元。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财税部门面对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和精准扶贫、生态环保、改善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加的严峻局面，主动顺应财税体制改革新形势、新常态，坚持问题导向，狠抓收支管理，认真履职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年度收支目标任务，有力支撑和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一年来，重点开展了以下工作：

1、强化征收、多措并举，坚持做大财力总量。

财税部门始终把一手抓地方财政收入组织，一手抓上级各类补助资金争取，努力做大财力总量作为财政工作的首要任务，全年完成地方公共预算收入 15,826 万元，较年初市定任务数 13,028 万元超额完成 2,798 万元。加强税收征管组织领导，及时成立税收保障领导小组，全面调查核实税源状况，建立国地税征管联动机制，投入资金 160 万元设立国地税联合办税大厅，有效防止了小税种的“跑、冒、滴、漏”。加快资金支出进度，以预拨、垫支等手段加快项目进度，形成以支促收，确保实现税收收入。加大专项资金争取力度，主动与上级主管部门紧密联系，及时掌握资金安排投向，全年争取到省、市各部门专项资金 88,716 万元，有力地保障了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2、统筹兼顾、优化结构，全力保障民生需求。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出台的各项民生政策，民生

事业和民生领域投入占财政总支出的比例达到 82.5%，年内 13 项民生项目政策性调标全部完成。全力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迎国检工作、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改造、农村走教点改造、教育设备购置、学前教育支出等，安排教育支出 32,705 万元，同比增长 14.9%，增支 4,229 万元；落实社保提标扩面工作，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33 万元，同比增长 5.9%，增支 1,609 万元；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公立医院设备购置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787 万元，同比增长 3%，增支 495 万元；推动文化体育建设，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79 万元，同比增长 2%，增支 63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9,626 万元，同比增长 75.4%，增支 12,738 万元；支持农业农村发展，农林水事务支出 36,766 万元；全力保障脱贫攻坚，完善财政扶贫资金分配方式，深入推进涉农资金整合使用，扶贫领域县级资金投入 2,478 万元。

3、深化改革、加强管理，促进财税体制创新。

积极完善税收保障机制，严格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将财政绩效管理 with 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紧密融合，严禁财政收入“虚增空转”和随意调整财政预算执行现象的发生，不断提升了财政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和权威性。**一是**深入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全县所有一级预算单位通过各类媒体公开部门预、决算与“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严格规范公开程序，细化公开内容，公开事项顺利通过财政部驻青专员办督查；**二是**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通过“收、调、减、控”等举措，全面盘活存量资金，2017 年共

盘活存量资金 2.1 亿元，主要用于县域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亟需资金的领域，有效缓解了当年财力紧缺的压力，支持了扶贫攻坚、经济增长、重点工程建设和惠及民生政策的落实；**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规范债务举借、使用、偿还行为，实行政府性债务规模控制和分类管理，强化债务风险预警，全县纳入省级债务管理系统的债务余额为 36,352 万元，未突破省市核定的地方债务限额；**四是**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对全县 135 个行政事业单位委托中介机构进行国有资产清查盘点和审计认证工作。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取消县疾控中心预防性体检费、卫生质量监督费、委托性卫生防疫费及水务局河道采砂管理费 4 项涉企收费项目，保留了 28 项收费项目；**五是**推进财政绩效管理。深化部门预算管理综合绩效考评机制，根据年初部门预算，将县本级 20 万元以上的重点专项资金纳入了预算绩效考评范围，并将考评结果运用到下年度项目资金安排中进行参考；**六是**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根据我县行政单位公车改革实施方案，对全县公车改革后预算单位参改车辆进行了统一调配，并对超编车辆进行公开拍卖，成功拍卖 19 辆，拍卖率达 100%；同时，制定下发《湟源县党政机关县内差旅费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县内差旅费报销制度。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县经济社会的发展需求与财政保障能力不充分不平衡的矛盾依然突出，主要表现在：**一是**全县经济发展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国家持续出台减

税降费政策，增值税抵扣链条逐步完善，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仍面临诸多压力，收入增速减缓、收入结构不尽合理；二是上级补助增量减少，而刚性支出增幅较大，平衡预算难度越来越大；三是项目前期工作薄弱，可行性研究不够充分，加之省级财政专项资金分配机制改变，专项资金争取难度进一步加大；四是财政自身建设仍然存在薄弱环节，监管方式相对滞后，服务意识、服务能力有待提高。对以上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各位代表，做好新常态下的财税工作任重道远。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攻坚克难补短板，发挥财政政策稳增长、强支撑、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保稳定、防风险的重要作用，以“敢为人先、实干善成”的小高陵精神，积极进取，扎实工作，为推动全县经济社会全面转型升级，建设美丽幸福湟源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